

证券代码：874407

证券简称：维萨阀门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昆山维萨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5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407	维萨阀门	2024年10月3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昆山市锦溪镇锦角路 1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提名宗诚、戴长林、陈晓敏、朱希、顾文英为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上述董事均为连选连任，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董事均符合任职资格，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就任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提名夏正山、朱建明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上述监事均符合任职资格，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工作，在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就任之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年11月5日10:00之前

（三）登记地点：昆山市锦溪镇锦角路18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顾文英；联系电话：0512-57226285

（二）会议费用：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参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昆山维萨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昆山维萨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昆山维萨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8日